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聯康集團

Uni-Bio Science

UNI-BIO SCIENCE GROUP LIMITED

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90)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公佈
及
提名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摘要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內」)，本集團收益按年(「按年」)增長14.1%至約553.0百萬港元。
- 年內溢利按年飆升16.8%至約82.8百萬港元，創歷史新高。該等業績再次印證本集團作為領先生物製藥公司的穩固市場地位及其提供可持續高質量增長的能力。
- 博固泰®於二零二四年一月獲批，隨後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上市，實現銷售額62.9百萬港元，超出最初預期。
- 董事會建議從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股份0.277港仙(二零二三年：無)。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 僅供識別

- 年內，一般及行政開支佔收益百分比由9.8%下降至9.2%，乃歸因於本集團持續努力落實內部控制及削減成本措施。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本集團成功推出其自主研發的醫美產品肌顏態®。與重慶民濟醫療器械有限公司合作開發的重組膠原蛋白敷料獲得了二類醫療器械批准，強化了本集團對創新皮膚修復解決方案的承諾。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藥監局正式受理地夸磷索鈉滴眼液的上市申請，標誌本集團眼科藥物研發管線的一個重要里程碑。
- 年內，本集團已完成硫酸艾沙康唑膠囊的藥物研究及生物等效性預研究。正式的生物等效性試驗將於二零二五年啟動，以加速該藥物的上市進程。

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主要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收益(千港元)	552,980	484,718
經調整息稅攤銷溢利(千港元)	122,458	99,445
毛利率(%)	83.4%	81.0%
研發成本佔收益比(%)	9.5%	7.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比率(倍)	2.58	2.07
資產負債比率(%)	30.50%	16.19%
總資產周轉率(%)	106.8%	118.2%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基於可報告
分部劃分之財務數據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變動
收益	552,980	484,718	14%
銷售成本	<u>(91,912)</u>	<u>(91,900)</u>	0%
毛利	461,068	392,818	17%
其他收入	8,885	13,644	-3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2,889)	(5,551)	132%
銷售及分銷成本	(261,555)	(241,276)	8%
一般及行政開支	(50,685)	(47,376)	7%
研發成本	(52,281)	(35,576)	47%
以股本結算及以股份支付之開支	(183)	–	不適用
融資成本	(1,189)	(783)	52%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u>(1)</u>	<u>–</u>	不適用
除稅前溢利	91,170	75,900	20%
所得稅開支	<u>(8,396)</u>	<u>(5,024)</u>	67%
年內溢利	<u>82,774</u>	<u>70,876</u>	1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於二零二四年，中國的醫藥及醫療保健行業於有利政策、新興數字市場及多元化渠道以及公眾健康意識增強的推動下，繼續穩步發展。

特別是，中國政府顯著增加了對創新藥物的支持，於包括研究及開發（「研發」）、臨床試驗及市場准入等各個階段提供系統性的政策支持，從而為行業注入活力。48種創新藥物於二零二四年獲准上市，創新藥物納入醫保目錄的談判成功率達到92.7%，整體成功率高達76.7%，促進更快的市場准入，並為患者提供更多治療選擇。

多個城市已實施藥品購買的醫療保險以及直送到家的服務，顯著振興了藥品零售行業。隨著該等舉措獲得進展，線上與線下銷售的融合正成為標準做法，提升了藥品的可及性。製藥公司正在推行多元化的銷售渠道策略，不再局限於傳統的醫院銷售，而是進軍零售藥房並與電子商務平台整合，以此增強市場競爭力。

根據德勤的研究，中國醫學美容市場預期於二零二四年實現約10%的增長，並預計於未來四年內的增長率約為10-15%，顯示出良好的發展前景。更嚴格的合規法規及日益增強的自律性正在推動行業進入高質量時代。上游製造商通過持續提供高品質產品，支持行業向以質量為重點的醫學美容新階段過渡，為這一轉變作出貢獻。

業務回顧

聯康生物科技—綜合生物製藥公司

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是一家生物製藥公司，專注內分泌科、皮膚科以及眼科領域。本集團已建立一個為整條價值鏈提供服務的生物製藥及化學藥品以及醫療級護膚原料產品的研發、生產、製造以及銷售的完整一體化業務平台。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面向市場推出六種產品，即金因肽®、金因舒®、匹納普®、博舒泰®、博固泰®及肌顏態®。

二零二四年所取得的重大成就

強勁增長及策略性推出使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取得成功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保持強勁增長勢頭，實現收入及溢利的顯著增長。新產品的成功商業化進一步擴大了本集團的收入來源，而採購及供應鏈效率的優化則提高了盈利能力。二零二四年四月，本集團推出其第五款上市藥品博固泰[®]，於前十個月內創造了超過62.9百萬港元的銷售額。此外，本集團自主研發的醫美產品肌顏態[®]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成功推出，將進一步促進財務表現。

二零二四年，本集團錄得收入按年(「按年」)增長14.1%，達到約553.0百萬港元。年內溢利按年飆升16.8%至約82.8百萬港元，創歷史新高。該等業績再次印證本集團作為領先生物製藥公司的穩固市場地位及其提供可持續高質量增長的能力。

董事會已建議從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派付二零二四年之末期股息每股0.277港仙，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批准及滿足若干條件(詳情載於本公佈(「股息」)一段)，此乃聯康集團首次派發股息。此尤其令人鼓舞，因為其代表一家以研究為導向的生物製藥公司的重要里程碑。董事會亦欣然宣佈批准及採納不低於本年淨溢利20%之股息派發政策。該政策反映董事會對本集團業績的信心及其致力於為股東創造及提供價值的承諾。

博固泰[®]快速滲透市場的戰略性定價及營銷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藥監局」)正式批准博固泰[®]上市，標誌著本集團於骨質疏鬆及骨科疾病管理方面取得重大突破。作為首款國產一次性預充注射筆特立帕肽注射液，博固泰[®]由北京先進的無菌注射生產線支持，確保穩定且大規模的供應。自獲批以來，博固泰[®]迅速擴大其臨床應用，從5個醫療科室增長至13個。目前，88%的銷售來自骨科、骨質疏鬆及脊椎科，而風濕病科、內分泌科及老年病科則貢獻了9%。通過持續優化臨床應用，博固泰[®]正在滿足多個科室患者的多樣化需求，顯著改善治療效果及患者生活質量。

自二零二四年初上市以來，博固泰®已獲得顯著的成效，患者留存率超過70%。這一強勁的回購率強調了其卓越的療效及於患者及醫療專業人士中日益增長的認可度。於年內，為進一步提升其市場認可度，本集團積極參與全國性的學術活動，舉辦了近750場學術會議及活動。此等努力不僅加強了博固泰®於骨質疏鬆治療中的地位，還促進了與醫學界的深入交流，鞏固其品牌領導地位。

本集團正在推進博固泰®的臨床研究，重點關注骨折預防、加速癒合及疼痛管理。同時，本集團正在準備向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申請批准，此為一項關鍵的里程碑，將有助於進入承認FDA認證的各個國際市場。此項戰略舉措為全球擴展鋪平道路，並使博固泰®於各國廣泛採用。此外，本集團已於菲律賓提交藥品申請，進一步展示其快速進入國際市場的承諾。博固泰®預計將於二零二七年獲得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並於美國上市，標誌著本集團首款生物製品國際擴展的歷史性里程碑。憑藉其經證實的安全性、療效及成本優勢，博固泰®有望重新定義骨質疏鬆症治療，使高品質療法對全球患者更易獲得且更便捷。

推出肌顏態®以推進皮膚科創新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本集團於皮膚科及醫療美容領域取得重大里程碑，獲得重組膠原蛋白敷料的批准，並成功推出自主研發的醫療美容產品肌顏態®。與重慶民濟醫療器械有限公司合作開發的重組膠原蛋白敷料獲得了二類醫療器械批准，強化了本集團對創新皮膚修復解決方案的承諾。基於專有的Skbrella™ FN(重組人纖連蛋白)技術，肌顏態®旨在提升皮膚質量，促進組織修復，幫助醫美項目術後的恢復，獲得皮膚科醫生及行業專業人士的高度認可。

隨著醫學美容市場預計到二零三零年將超過人民幣6,000億元，本集團處於有利地位以把握這一擴大的機遇。通過結合近三十年的臨床專業知識、強大的銷售網絡及藥品級研發標準，本集團旨在建立涵蓋生物製藥產品、高價值仿製藥及醫學美容的多元化產品組合。本集團將繼續推動創新及策略執行，以加強其於皮膚科領域的領導地位，為患者提供更安全及更有效的護膚方案。

強化眼科產品組合，推出地夸磷索鈉滴眼液

二零二四年一月，藥監局正式受理地夸磷索鈉滴眼液的上市申請，標誌著本集團眼科藥物研發管線的一項重要里程碑。此項發展符合本集團致力於滿足中國眼科藥品市場不斷增長需求的承諾，該市場中有超過360百萬人患有乾眼症。隨著乾眼症藥物市場預計到二零三零年將超過人民幣420億元，並以28.4%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地夸磷索鈉提供了一個顯著的機會來應對廣泛且未充分滿足的醫療需求。

地夸磷索鈉於穩定淚膜及修復角膜上皮損傷方面起著至關重要的作用，為乾眼症患者提供有效的緩解。本集團位於東莞的先進生產設施採用吹灌封(BFS)技術生產無防腐劑的單劑量配方，確保患者的安全及便利。此外，本集團已與活性藥物成分(API)供應商建立戰略夥伴關係，以低於行業平均水平的成本獲取高品質原材料，從而提高了可負擔性及競爭力。

年內，本集團已向藥品審評中心(CDE)提交了補充資料。地夸磷索鈉預計將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獲得上市批准。作為首批以BFS包裝的地夸磷索鈉產品之一進入市場，將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眼科產品組合，提供先進且以患者為中心的乾眼症治療方案。

研發及管線進度

年內，本集團繼續專注研發內分泌疾病、眼科及皮膚科三大領域的創新及獲專利產品。目前本集團旗下擁有多種領先專利生物製藥、若干高值仿製藥及護膚原料產品，現正處於不同研發階段。本集團的研發團隊正努力研究及發現新專利藥物，以滿足患者尚未滿足的醫療需求。

專利生物製藥產品

產品／成分	適應症	發現	臨床前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BE	新藥申請	已上市
代謝									
Uni-PTH (微針)	骨質疏鬆	✓	✓						
UB106 (注射)	肥胖症	✓							
眼科									
EGF (單劑量滴眼液)	角膜修復	✓	✓						
UB102	黃斑病變	✓							
傷口愈合									
EGF水凝膠	傷口愈合	✓	✓						

附註：BE、生物等效性、CTE為臨床試驗豁免的簡略形式，是指在臨床環境中根據特定研究條件向患者或志願受試者施用研究藥劑的授權。獲批准後，新藥可免於第I/II/III期臨床試驗。

UNI-PTH — 創新劑型擴展

本集團在研專利品Uni-PTH (重組人甲狀旁腺激素1-34) 能有效治療骨質疏鬆及骨痛、增加骨密度及減少骨折風險。目前，藥品為透過刺激成骨細胞活性有效增加骨密度及減少椎骨和髖骨骨折的唯一合成代謝劑。通過刺激新骨生成，Uni-PTH可在六個月的治療期間快速提升骨骼質量並恢復骨質密度，因此降低骨折風險及骨痛情況，對於中重度骨質疏鬆及骨痛患者尤其見效。第二代Uni-PTH基於第一代Uni-PTH進行劑型改良，更方便患者使用。Uni-PTH亦是國產同款產品中為數不多的全生物表達甲狀旁腺激素類似藥之一，中國市場的直接競爭對手的數量非常有限。

作為第二代Uni-PTH(預充注射筆)博固泰®為中國首款一次性注射筆，具有極高計量精度及極小注射疼痛。事實證明，其可有效增加骨密度，降低骨折發生率，患者使用更方便、更安全。博固泰®於二零二四年一月正式獲藥監局批准上市，且已於二零二四年開始銷售。

目前，第三代微針型Uni-PTH正在開發中。微針型作為一種新型經皮給藥方法，結合了皮下注射及經皮藥物遞送的優勢。與皮下注射配方相比，微針形式幾乎是非侵入性、無痛的，並提供高患者依從性。本集團已與國內微針技術領先者合作，開發一種可生物降解、可溶解的特立帕肽微針形式Uni-PTH。這使藥物分子能夠物理性地穿透角質層屏障，從而被皮下組織及人體吸收。可溶解微針產品消除了重複使用的風險，從而降低了交叉感染的可能性。

表皮生長因子—創新配方擴展

本集團的旗艦產品金因肽®是用於傷口癒合的處方生物藥，在國內市場中已在燒傷和創傷治療方面得到充分認可。然而，當溶液配方噴灑在小傷口上時，往往會覆蓋較大面積，從而降低其效果。為了解決這個問題，本集團正在開發一種新的外用溫敏凝膠。與傳統凝膠不同，溫敏凝膠在低溫下保持液態並在皮膚表面固化。這款產品在使用前具有極佳的流動性，能夠有效填補傷口。此外，凝膠層在傷口與環境之間形成屏障，顯著降低感染風險。

年內，本集團完成了配方研究，並於大鼠及巴馬豬的深Ⅱ度燒傷模型上進行了初步療效試驗。與溶液配方相比，溫敏凝膠提供持續作用，有效實現濕潤癒合，加速傷口癒合，並減少疤痕形成。該產品溫敏將採用BFS包裝，與市場上類似產品相比，提供更好的無菌保證。EGF水凝膠傷口敷料的加入將進一步豐富本集團的產品線，為患者提供從治療到康復的全方位解決方案。

UB102 — wAMD 中的多特體™ 分子

UB102 (雙特異性納米抗體) 為眼部疾病治療領域的一種富有前景的候選藥物，特別是治療濕性年齡相關性黃斑變性 (wAMD) 等疾病。這種革命性的分子設計獨特，可同時阻斷兩種促血管生成受體。與單獨抑制任何一個因子相比，這種雙靶向方法顯示出優越的抑制效果，標誌著其前身 UB101 的進步。本集團正利用先進的技術平台，加快 UB102 的開發。初步體外研究表明，UB102 對其靶點血管內皮生長因子-A (VEGF-A) 和血管生成素-2 (Ang-2) 具有顯著更高的親和力。這種優越的親和力有望轉化為顯著的療效和延長的治療間隔，可能為患者帶來深遠的益處。

Faricimab 分子目前用於治療類似的眼病，包括濕性 AMD 和糖尿病性黃斑水腫 (DMO)。它還通過中和 Ang-2 和 VEGF-A 而起作用。雖然 Faricimab 分子治療允許眼部注射間隔 3 至 4 個月，從而將注射相關併發症的風險降至最低，但值得注意的是，UB102 有望進一步增強該優勢。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二零一七年中國濕性黃斑病變患病數為 3.4 百萬例，且預計於二零三零年達到 4.8 百萬例。本集團相信，治療濕性黃斑病變的商業需求很大。

UB106 — 新肥胖症靶向抗體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本集團欣然宣佈與大灣生物 (GBB) 及泰格醫藥旗下的 TigerMed Pebble Accelerator 訂立項目合作協議。該協議專注於聯合開發創新減重藥物，旨在革新肥胖症的治療。通過此次合作，我們尋求建立一個全面的生態產業鏈，從目標發現到抗體生成、藥物可行性驗證、工藝開發、臨床試驗，最終實現商業化。目前，正在利用人工智能技術進行分子篩選及親和力成熟，加快研發進程。該項合作不僅表現出本集團在內分泌領域的長期專業知識，亦承諾為龐大的超重和肥胖患者群體帶來顯著的益處。

此次合作中出現的抗體藥物是戰略性設計的，旨在直接解決多個關鍵問題，如腸胃副作用、胰腺炎、自殺風險增加、停藥後體重回升、肌肉流失和頻繁給藥需求。通過結合本集團及合作夥伴各自的優勢，我們致力於推進此突破性的新靶向抗體藥物進入臨床試驗，並加速其上市進程。

護膚新原料

功效護膚越來越受歡迎。合成生物學正成為化妝品領域具有顛覆性潛力的關鍵研究方向。本集團新實驗室在研的護膚新原料包括纖連蛋白、美容肽、膠原蛋白、微生態護膚品及幹細胞外泌體產品。該等材料成分安全、功效卓越及用途廣泛。目前，本集團有效利用香港科學園的研究生態系統、聯康生物科技集團的生物加工平台及高寶化妝品在化妝品領域的豐富經驗，快速將該等產品商品化。

產品／成分	發現	生產開發	配方開發	已上市
膠原蛋白	✓	✓	✓	
美容肽	✓	✓	✓	
微生態護膚產品	✓	✓		
幹細胞外泌體產品	✓	✓		

膠原蛋白

膠原蛋白為繼纖連蛋白推出後集團的第二種新美容原料，是人體內最豐富的蛋白質，佔全身蛋白質含量的25%至35%。其形成一個彈性纖維網絡，支撐皮膚，保持彈性並鎖住水分。膠原蛋白的產量在成熟後(約21歲)每年減少約1%，導致皮膚的緊緻度及彈性下降。膠原蛋白護膚品可廣泛用於保濕、維持皮膚屏障及抗衰老。年內，本集團與重慶民濟醫療器械有限公司的戰略合作產品—重組膠原蛋白敷料，已成功獲得二類醫療器械批准。目前，本集團正與多家公司合作，開發膠原蛋白的創新配方及應用。

美容肽

肽具有多種美容功效，產品中使用的每種肽均具有特定活性。我們產品線專注於抗皺、抗衰老、美白及抗過敏。我們於臨床級肽製造方面的經驗同樣適用於美容肽。相比目前化學製造技術，重組DNA的方法在成本方面可能更具吸引力，對環境影響更小，開發時間更快。目前，集團已完成其首個美容多肽產品芋螺肽的初步開發，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推出。

微生態護膚品

該款微生態護膚品源自益生菌發酵，平衡有益皮膚菌群，修復皮膚屏障，產生有機酸維持皮膚健康、促進傷口愈合及減少紫外線傷害。本集團應用合成生物學技術，開發出具有廣泛性能的微生態產品，在護膚領域得到更廣泛應用。本集團與香港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究有限公司的合作進展順利，首款微生態護膚產品預計將於二零二六年推出。

幹細胞外泌體產品

外泌體是參與皮膚多種生物及細胞活動的新興生物活性物質。該等納米級的小膜泡(30–100納米)由所有真核細胞(包括皮膚細胞)分泌。間質幹細胞(MSC)為具有免疫調節及營養作用的多能細胞。來自幹細胞的外泌體促進皮膚再生、膠原蛋白合成並有助減少疤痕的形成。外泌體為非免疫原性且作為局部護膚是安全的。該項目得到香港科學園研究基金支持，將以纖維蛋白與外泌體技術相結合，開發針對創傷癒合和醫療美容的醫療器械類產品。

高價值仿製藥及生物等效性研究

產 品	適 應 症	狀 況	備 註
眼 科			
地 夸 磷 索 鈉 滴 眼 液	乾 眼 症	正在 審 查 簡 約 新 藥 申 請 (「簡 約 新 藥 申 請」)	
抗 感 染			
硫 酸 艾 沙 康 唑 膠 囊	真 菌 感 染	完 成 藥 物 研 究 及 生 物 等 效 性 預 研 究	

地夸磷索鈉滴眼液項目

地夸磷索鈉滴眼液是一種治療乾眼病的藥物，適用於診斷為幹眼並伴有異常淚液相關性角膜上皮缺陷的患者。地夸磷索鈉代表了下一代乾眼症藥物，通過其作為P2Y2受體激動劑的新機制，刺激淚液和粘蛋白分泌，提供尖端治療。這解決了幹眼綜合征的根本原因，使淚液層正常化並改善角膜上皮損傷。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眼科銷售隊伍增加一倍，並整合線上電子商貿平台，以多元化銷售渠道及提升客戶參與度。該舉措旨在加強本集團在眼科市場的地位。此外，本集團在東莞成立了新生產工廠，配備了最新的吹灌封技術，從製瓶到灌裝和密封的整個過程均為無縫及無菌，從而大大提高了地夸磷索鈉滴眼液的生產能力。此外，本集團與原料藥生產商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以確保有利的成本，使本集團在市場上具有競爭力。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地夸磷索鈉滴眼液的上市申請被藥監局正式受理。年內，補充研究已完成並提交給藥品審評中心受理。繼金因舒®之後，地夸磷索鈉滴眼液補充了本集團強大的眼科藥物組合，預計將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獲批上市，成為首批獲批上市的BFS地夸磷索鈉產品之一。

硫酸艾沙康唑膠囊項目

根據市場研究數據，全球抗真菌藥物市場預計在未來五年內錄得約8%的複合年增長率，市場規模預期於二零二八年前超過200億美元。本集團的匹納普®(伏立康唑)，是一種三唑類抗真菌藥物，用於治療侵襲性曲霉病(「IA」)及其他真菌感染。硫酸艾沙康唑膠囊，一種新型三唑類抗真菌藥，目前是唯一適應於侵襲性曲霉病及侵襲性毛霉病(「IM」)的藥物。統計數據顯示，從二零二一年十月到二零二二年九月，硫酸艾沙康唑膠囊的全球銷售額達到363百萬美元，按年增長19%。於二零二三年，全國醫院銷售額超過人民幣14.7百萬元，按年增長166.56%。硫酸艾沙康唑膠囊已於二零二四年納入國家醫保覆蓋藥品清單，這將使其能夠迅速佔領市場份額。

本集團致力於研究和推廣硫酸艾沙康唑膠囊，為全球患者提供更有效的抗真菌治療選擇，並改善患者的生活質量。年內，本集團完成了藥物研究及生物等效性前的研究。正式的生物等效性試驗將於二零二五年啟動，以加速推出過程。

業績概覽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錄得收益約553.0百萬港元，按年增長14.1%。收益增加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新推出產品博固泰®的良好銷售表現。

年內的銷售成本於二零二四年維持於約91.9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91.9百萬港元)。本集團通過加強與原料供應商的合作，專注於優化及控制生產成本，有效降低API的採購成本。因此，毛利約為461.1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的約392.8百萬港元增加17.4%，而毛利率按年上升2.4個百分點至83.4%。有賴本集團的嚴格內部控制，一般及行政開支於二零二四年僅佔收益的9.2%，而二零二三年則為9.8%。年內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益百分比亦從二零二三年的49.8%降至47.3%，主要由於市場推廣開支減少所致。研發成本按年增長47%至約52.3百萬港元，與本集團的多管線研究進展一致。

年內，本集團實現約82.8百萬港元的破紀錄溢利，再次創下新高，按年顯著增長16.8%。此項卓越表現突顯本集團對成本控制及有效管理策略的承諾。每股盈利約達1.35港仙，按年增長21.4%。

上市藥品銷售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有六種上市產品，即金因肽®、金因舒®、匹納普®、博舒泰®、博固泰®及肌顏態®，分別貢獻了本集團總收益的35.8%、7.7%、43.4%、1.7%、11.4%及0.003%。

金因肽®

本集團的王牌產品金因肽®是用於傷口癒合的處方生物藥。年內，金因肽®產生的收益約為197.9百萬港元，按年增長6.7%。增長歸因於本集團醫院網絡的擴展以及超越醫院的額外銷售渠道，例如藥房及電子商務平台。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為其電子商務擴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成功於所有主要平台推出金因肽®旗艦店，實現了按年增長700%的驚人增幅。就線下渠道而言，本集團成功將合共190家醫院網點及1,098家藥房納入金因肽®的銷售網絡。此外，本集團已積極擴展至新的醫療領域，以多元化其應用。

金因舒®

金因舒®是用於乾眼症、角膜損傷及術後癒合的治療藥品。年內，金因舒®收益由約41.3百萬港元增至約42.5百萬港元，按年增長2.9%。本集團正通過推動金因舒®進入連鎖藥房以擴大其市場份額，以多元化銷售渠道、提升可及性及市場滲透率。目前，本集團正積極推動金因舒®進入醫療保險覆蓋，目標於二零二五年底前納入。

匹納普®

本集團自主研發的化學藥品匹納普®(伏立康唑片)於年內收益錄得2.9%跌幅，營業額由約247.4百萬港元跌至約240.3百萬港元。年內，本集團重新入選集中採購，採購有效期為兩年。然而，本集團因應某些地方政策調整，採取了更具選擇性的供應醫院方法。為了保持盈利能力，本集團正積極擴展其於藥房網絡中的影響力，超越傳統醫院渠道，並優化其供應鏈，從而提升其定價能力。

博舒泰®

本集團的博舒泰®(阿卡波糖片)產品是二零二一年初推出的一款治療糖尿病的小分子藥物。為應對激烈的市場競爭，本集團策略性地放緩銷售力度，並啟動庫存清理過程，同時積極實施供應商優化策略以加強其成本優勢。因此，博舒泰®的收益從約10.4百萬港元下降至約9.4百萬港元，減少10.2%。年內，博舒泰®成功納入河南十七省聯盟的集中採購，採購有效期為兩年，為本集團帶來新的院內訂單。

博固泰®

本集團新推出的產品博固泰®(特立帕肽注射液)在治療骨質疏鬆症及骨痛方面效果顯著。隨著其於二零二四年一月獲批並於二零二四年三月正式推出，博固泰®實現銷售額62.9百萬港元，超過初始預期。博固泰®定位於在領先的三甲醫院分銷，由專門的直銷團隊支持，該團隊專注於骨科、內分泌科和老年醫學等關鍵醫療專科。令人印象深刻的是，博固泰®銷售團隊在本年度實現約70%的患者留存率，凸顯其強大的市場競爭力。

肌顏態®

本集團新推出的醫美產品肌顏態®採用專有的Skbrella™ FN技術開發。纖維連蛋白是一種重要的細胞外基質糖蛋白，支持細胞遷移、粘附、增殖及組織再生。肌顏態®提升皮膚質量並加速修復，適合受損及粉刺皮膚，以及術後護理。肌顏態®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於湖北武漢市舉行的產品發布會首次亮相。於活動中，領先的皮膚科專家們進行了深入的學術討論及案例研究，探討纖維連蛋白的臨床應用及益處，進一步驗證了肌顏態®的功效。於首次亮相時，專家們對肌顏態®於醫美手術期護理中的效果充分認可，特別是對於麻醉過敏的患者，因為它促進快速皮膚恢復並減少紅腫，從而強化其臨床價值。雖然肌顏態®年內的銷售不顯著；但是，其已獲得皮膚科醫生及醫學美容專業人士的高度認可。展望二零二五年，本集團正於加快推出新的醫學美容產品，進一步擴大其產品組合，並鞏固其於纖維連蛋白領域的領導地位。

財務表現回顧

營業額

銷售業務發展

年內，本集團錄得收益約553.0百萬港元，按年增長14.1%。

生物藥品

本集團生物藥品包括金因肽®(創傷癒合表皮生長因子噴劑)、金因舒®(專用於角膜損傷及術後癒合的表皮生長因子衍生物眼藥水)、博固泰®(特立帕肽注射液)及肌顏態®。年內，生物藥品銷售額錄得約303.4百萬港元，較去年大幅增長33.7%。生物製藥產品佔年內銷售總額的54.9%。

化學藥品

本集團的高價值仿製藥包括匹納普®(伏立康唑片，為治療嚴重真菌感染定制)及博舒泰®(阿卡波糖片)。年內，此分部獲得收益約249.6百萬港元，較去年減少3.2%。

毛利及毛利率

年內毛利約為461.1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的約392.8百萬港元增加17.4%。毛利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主要產品產生的收益激增所致。毛利率由二零二三年的81.0%增加2.4個百分點至83.4%。本集團已優化其供應鏈，以提升原材料採購競爭力，提高規模效率，並降低採購及生產成本，實現更大的規模經濟。

銷售及分銷開支

年內，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261.6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的約241.3百萬港元增加8.4%。增加的原因是投資於學術及市場活動以支持銷售增長，以及擴大銷售人員以準備博固泰®的推出。隨著持續努力優化經常性開支，銷售費用佔收益的百分比由二零二三年的49.8%略降至二零二四年的47.3%。

研發費用

二零二四年的研發費用約為52.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的約35.6百萬港元增加47%。年內，本集團已啟動及進行多個研發項目，包括微針型Uni-PTH及硫酸艾沙康唑膠囊項目。本集團將繼續建基於其策略重心，專注於內分泌疾病、眼科及皮膚科領域。

一般及行政開支

年內，一般及行政開支約為50.7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的約47.4百萬港元增加7.0%。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為9.2%，而去年則為9.8%，此歸因於本集團持續努力於內部控制及成本削減措施。

其他收益

年內其他收益約為8.9百萬港元，較去年約13.6百萬港元減少34.9%。該減少主要是由於CMO業務減少所致。

年內溢利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見證溢利激增，從二零二三年的約70.9百萬港元飆升至約82.8百萬港元，顯著增長16.8%。該顯著成就的推動力來自於新產品博固泰®的成功推出，以及其他上市藥品的持續需求、嚴格的成本管理及不斷的供應鏈增強。該種持續的盈利能力鞏固了本集團未來多年長期成功的基礎。

前景

展望

根據IMARC Group的數據，近期生物技術的進步，加上政府的大力支持，將使中國的醫藥領域迎來顯著增長，預計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三二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7.5%。該擴張是由於技術創新及日益增多的老年人口對糖尿病等慢性病的易感性增加，從而推動了藥品需求。同時，美容醫學行業正崛起為一個重要的市場力量，預測顯示自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七年期間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0%至15%，主要由於美容標準的提高以及中高收入人群的支出增加所推動。

作為中國領先的生物製藥公司，本集團致力於創新並抓住醫藥及美容醫學領域的機遇。本集團的願景著眼於多元化產品供應，同時專注於在內分泌、眼科及皮膚科的優勢。本集團旨於擴大其銷售渠道，不僅限於傳統的公立及私立醫院網絡，亦包括藥房、線上平台及美容醫療機構。此外，本集團致力於探索國際市場以提升其全球影響力。通過與行業領袖合作，本集團力求加速商業化，確保可持續的利潤及增長。憑藉這一戰略重點及對快速發展的承諾，本集團於此等充滿活力的行業中處於鞏固其領導地位的有利位置，並於未來數年取得持久成功。

推進研發管線以實現未來商業成功

本集團通過其強大的研發計劃，於內分泌疾病、眼科及皮膚科領域的創新方面處於前沿。其生物製藥研究進展良好，多個項目已達成關鍵里程碑。

繼成功推出以劑量精確及減少注射疼痛著稱的中國首款國產一次性液體注射筆博固泰®後，本集團現正開發PTH微針貼片。此項創新解決方案提供了一種較傳統注射更為微創且舒適的替代方案，促進患者更好的依從性。遞送系統確保提高生物有效性及效果，顯著改善患者體驗。此外，本集團正於推進其新型減重抗體藥物，並與專家合作，加快臨床試驗進程及加速產品上市。

本集團的表皮生長因子產品亦取得了顯著進展。表皮生長因子水凝膠的中試放大準備工作正在進行中。於其他主要領域也取得了顯著進展。地夸磷索鈉滴眼液的補充研究已經完成，並已向藥品審評中心提交申請，預計將於二零二五年第二季度上市。硫酸艾沙康唑膠囊的生物等效性研究正在進行中，正式試驗即將開始，以加快其進入市場的速度。

近年來，本集團積極探索醫學美容領域。隨著肌顏態®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底推出，本集團將於二零二五年加速推出基於Skbrella™ FN的其他新產品線，包括結合強效修復功能與抗衰老效果的高價值產品，以及日常系列面膜及乳液，以吸引更多廣泛的大眾消費者。本集團亦計劃於二零二五年推出兩種新的先進護膚原料：膠原蛋白及美容肽，以深化市場滲透。該等新產品線符合對非侵入性及再生護膚解決方案日益增長的需求，該等解決方案於增強皮膚再生及膠原蛋白生成方面顯示出潛力。此外，本集團旨在利用其於金因肽®及肌顏態®方面的專業知識，提供全面的皮膚護膚解決方案，用於緊急皮膚修復及穩定。此策略性舉措將使本集團的產品種類多元化，並吸引更多廣泛的客戶群體，不僅限於現有的金因肽®用戶，藉此抓住行業的增長潛力。

本集團通過投資本地加速器及公司，一直支持香港的生物製藥生態系統。年內，本集團成功與Tiger Jade Pebble Accelerator建立合作，共同開發新型減肥藥物。通過此合作，本集團將利用其臨床經驗、有效的生產平台及廣泛的網絡優勢，長期推動創新生物藥物的研發。此項戰略合作與香港蓬勃發展的生物科技環境相符，該環境為創新及合作提供了堅實的基礎。

實施全渠道策略及全球宏圖願景

本集團擁有六款已上市產品，並持續努力擴大其產品組合，策略性地實施全渠道策略，以觸及更廣泛的客戶群體，並減少對傳統醫院網絡的依賴。直銷團隊致力於加強與各級醫院的合作夥伴關係，包括省級、市級及私營機構。具體而言，對於博固泰®，本集團旨在保持其於骨科應用的領先地位，同時拓展至內分泌科、疼痛管理、風濕病科、免疫科及老年病科領域。為進一步擴大其覆蓋範圍，本集團已於京東、阿里巴巴、拼多多、百度及餓了麼等線上銷售渠道建立旗艦店。該等渠道開始做出貢獻，佔本集團二零二四年總收益的1.2%。本集團將繼續通過該等平台擴大其市場占有率，利用其廣泛的客戶基礎及戰略市場地位來提升品牌知名度並推動增長。

於美容醫療產品領域，本集團的初步策略著重於線下渠道，如直接銷售及分銷商網絡，目標是公立醫院及私人美容醫療中心的消費者。計劃正於進行中，以提升線上知名度並與領先的醫生及美容醫學機構合作。

除國內市場外，本集團亦著眼於國際擴展。已於二零二四年啟動PTH的FDA申請程序，目標於二零二七年獲批。這標誌著本集團邁向中國以外全球增長的第一步。通過採取多元化分銷策略，本集團旨於確保未來銷售增長，同時減少對區域市場及傳統渠道的依賴。

促進先進研發平台以推動產品創新

本集團正利用其兩個新的關鍵技術平台來支持產品擴展：先進的合成生物學平台及水凝膠技術。

先進合成生物學平台

該尖端平台整合了合成生物學、人工智能驅動的肽設計、肽工程及先進配方技術。通過利用大腸桿菌進行高效囊泡介導的蛋白分泌並優化發酵過程，本集團成功延長了大腸桿菌細胞的生殖壽命及時間壽命。這一突破顯著提高了生產效率，使生物肽能夠大規模生產至千克級別。因此，生物多肽原料的成本大幅降低。目前，本集團專注於開發多種通過化學合成製造成本極高的複雜多肽。包括對重組人骨形態發生蛋白(rhBMPs)進行開創性的初步研究，以治療各種與骨相關的疾病，包括新鮮骨折、骨缺損、不愈合骨折及脊柱融合。該蛋白質的引入將補充博固泰®，進一步鞏固我們於骨科市場的地位。

水凝膠技術平台

水凝膠平台以其於藥物傳遞方面的卓越性能而著稱，特別是針對EGF產品設計的溫度敏感型水凝膠。該等水凝膠展現出優越的傷口填充特性，能於皮膚溫度的影響下轉變為半固態凝膠狀態。這種轉變不僅防止微生物污染，還延長藥物釋放時間。目前，該產品正於進行處方相容性及穩定性研究。由於其高含水量及優良生物相容性，水凝膠於組織工程、再生醫學及創傷治療方面具有巨大潛力。本集團正積極透過戰略合作探索該等領域，包括與湖北省腫瘤醫院合作開發一種載有表皮生長因子的納米緩釋水凝膠，用於精確的結腸炎治療。此外，本集團正於部署智能水凝膠技術，以開發創新骨修復材料及美容醫學植入凝膠，充分利用水凝膠技術的優勢，創造跨多領域的多功能產品。

產能優化：提升效率的正軌

東莞新工廠的基礎設施已於二零二四年全面完工，標誌著本集團拓展計劃的一個重要里程碑。技術轉移、工藝設備設置及表皮生長因子生產的驗證正於進行中，以確保順利過渡至運營準備階段。本集團有信心工廠將按計劃於二零二六年投入營運。於正式投產後，該工廠預計每年生產多達1,900萬支的本集團特色產品金因肽®及金因舒®，年產值超過人民幣10億元。新工廠的關鍵特點是其先進的BFS包裝生產線，將用於生產單劑量金因舒®及即將推出的地夸磷索鈉滴眼液。此項先進的包裝技術不僅提升了產品的安全性及便利性，還增強了市場吸引力，使本集團能於市場上獲得溢價。

EGF產品：持續創新與生產提升

本集團的表皮生長因子產品隨著時間的推移於市場上獲得了顯著的認可。為滿足該等產品不斷增長的需求，本集團持續提升表皮生長因子工藝技術並優化藥物原料生產能力。經過二零二二年初步的產能提升後，每批次的生產能力現已是之前產能的三倍。

本集團正在準備補充材料，計劃於二零二五年四月提交予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目標是將生產能力擴大四倍。此增長不僅提高生產效率並降低成本，還促進了新劑型及新配方的發展。這使表皮生長因子生產線多樣化，並加強了本集團於市場上的競爭優勢。

為滿足對表皮生長因子產品日益增長的需求，本集團已透過進入電子商務領域來多元化其銷售渠道。此策略性舉措旨在加強客戶參與，並利用線上平台的優勢，該等平台相比傳統分銷渠道提供較低的經營成本及更高的效率。通過該等渠道擴大銷售，本集團預期優化成本，實現長期規模經濟，為未來的持續增長做好準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為約65,009,000港元，結構性短期銀行存款約104,884,000港元。本集團總資產為約517,552,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9,992,000港元)，流動資產為約318,779,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8,096,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為123,496,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4,790,000港元)。流動負債總額與總資產比率為23.9%(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本集團之主要權益及營運均位於中國。本集團與供應商之間的貨品及服務合約亦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由於港元兌人民幣之匯率維持窄幅上落，故本集團並無進行外幣風險對沖。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包括在使用權資產內)、樓宇(包括在物業、廠房及設備內)及商標及認證(包括在無形資產內)合計賬面金額約為15.6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7.4百萬港元)乃質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抵押。

僱傭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487名員工，包括在中國研發部門的34名員工、在中國生產部門的223名員工、在中國商業辦事處的156員工及在香港總部的9名管理人員和4名研發人員。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吸引及挽留高端人才，而晉升及加薪方面則按表現釐定。員工更可按其個別工作表現獲授購股權。

股息

董事會建議從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277港仙(「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本公司從股份溢價賬中派付末期股息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告作實：

- (a)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以特別決議方式批准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從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
- (b) 董事信納在派付末期股息後，本公司將能夠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償還其到期債務；及
- (c) 本公司已遵守開曼群島法律下有關從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派付末期股息之所有規定。

以上所載條件不可豁免。倘上述條件未獲達成，則末期股息將不予派付。待上述條件獲達成後，預計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或前後以現金方式派付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日(即為釐定合資格股東享有末期股息權利而設定之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合資格股東。有關末期股息之進一步詳情將載於一份通函(連同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其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或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之網站以電子方式提供。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周啓明先生、任啓民先生及馬青山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的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報表出具核數師報告。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且並未提及任何核數師以強調方式指出而不影響其報告的事項。

遵守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於公開途徑獲取之資料及據董事於刊發本公佈前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得悉，本公司於回顧年度至本公佈日期止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足夠公眾持股量。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購置及出售資產、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購置及出售資產、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關連交易

提供貸款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北京博康健基因科技有限公司（「貸款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廣州太力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借款人」）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向借款人提供本金額為人民幣5,800,000元的貸款，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一日起為期16個月，以促進借款人的研發及運營。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借款人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藥品研發；及(ii)借款人為Deer Biotherapeutics Limited的間接附屬公司，Deer Biotherapeutics Limited為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於投資控股。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Deer Biotherapeutics Limited由(a)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梁先生及其家族成員擁有約50.5%；(b)非執行董事邱國榮先生間接擁有12.24%；(c)執行董事陳大偉先生間接擁有8.16%；(d)Fengde Healthcare Fund Limited擁有12.24%，該公司為一間由吳曉冰女士及萬芳莉女士分別實益擁有60%及40%；(e)Deer Biotherapeutics Limited員工持股計劃擁有8.69%；及(f)各個人擁有餘下股份，均為獨立第三方，各自持有不超過Deer Biotherapeutics Limited股份的4.5%。因此，借款人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梁先生的聯繫人，因而借款人為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貸款的預付款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但就上市規則第14A章而言，構成本公司關連交易。

由於貸款及先前貸款於貸款協議日期(包括該日)前12個月期間內授予借款人，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貸款及先前貸款各自已彙總計算作為一連串交易。由於有關提供貸款及先前貸款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彙總超過0.1%但低於5%，故貸款及先前貸款彙總須遵守公佈及申報規定，但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提供貸款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及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公佈。

貸款更替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北京博康健基因科技有限公司(「貸款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廣州太力生物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原借款人」)及東莞太力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新借款人」)訂立貸款更替協議，據此，新借款人同意承擔原借款人對貸款人所欠本金額為人民幣8,500,000元的已更替貸款。新借款人為原借款人的控股公司。

原借款人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藥品研發。原借款人為新借款人的直接附屬公司。新借款人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藥品研發；新借款人為Deer Biotherapeutic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Deer Biotherapeutics Limited為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Deer Biotherapeutics Limited由(a)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梁先生及其家族成員擁有約50.50%；(b)一間公司擁有約12.24%，該公司最終由非執行董事邱國榮先生控制50%；(c)執行董事陳大偉先生間接擁有約8.16%；(d)Fengde Healthcare Fund Limited擁有約12.24%，該公司由吳曉冰女士實益擁有60%及萬芳莉女士實益擁有40%；(e)Deer Biotherapeutics Limited的員工持股計劃擁有約8.69%；及(f)各個人擁有餘下約8.18%，彼等各自為獨立第三方。

因此，新借款人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梁先生的聯繫人，因而新借款人為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及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其中貸款人已向原借款人授出：(1)貸款A，即本金額為人民幣7,150,000元的貸款，年利率為3.65%，自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九日起計為期24個月；(2)貸款B，即本金額為人民幣2,350,000元的延期貸款，年利率為3.65%，期限自提取日期二零二三年八月六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五日為止；及(3)本金額為人民幣5,800,000元的貸款，年利率為3.45%，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一日起計為期16個月。

本集團由原借款人接洽，建議將貸款人授出的部分貸款更替至由新借款人(其控股股東)承擔。鑒於(i)除由新借款人承擔原借款人到期的已更替貸款外，貸款更替不涉及已更替貸款條款的變更；(ii)新借款人實際上為原借款人的控股公司，且不會影響已更替貸款的償還能力；(iii)本集團收取已更替貸款利息的地位將不會改變，短期內的利率與中國商業銀行提供的定期存款利率相似或更優惠；及(iv)授出貸款更替對本集團的運營及財務表現並無任何重大不利影響，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儘管貸款更替並非於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惟其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且貸款更替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貸款更替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但就上市規則第14A章而言，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作出貸款更替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0.1%但低於5%，故貸款更替須遵守公佈及申報規定，但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提供貸款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公佈。

華生元租賃協議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華生元基因工程發展有限公司(「**華生元**」)與深圳市同創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華生元B**」)就租賃物業(定義見下文)作為本集團若干生產設施訂立一份租賃協議(「**華生元租賃協議**」)，由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包括首尾兩日)，為期兩年。

物業包括一幅位於中國深圳南山區科技中一路7號地塊(「**華生元土地**」)上總建築面積5,685.47平方米樓宇的整個1樓、2樓、4樓和天台及3樓之一部分。

總代價合計約人民幣8.19百萬元(約8.67百萬港元)。華生元負責租期內產生的水電費及其他設施費用。租金乃由華生元**B**及華生元經考慮物業附近可資比較物業的現行市價公平磋商後釐定。租金支付將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撥資。

華生元**B**乃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且根據華生元進行的分立自華生元分離，據此資產及負債將由兩間實體(即分別存續的華生元及華生元**B**)承擔，有關分立乃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完成(「**華生元分立**」)。根據擬出售華生元土地及華生元土地上興建樓宇的物業權利以及華生元**B**的所有股權的交易(「**華生元出售事項**」)，華生元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及華生元土地上興建樓宇的物業權利之權證將轉讓予華生元**B**，且於該轉讓後，華生元**B**的所有股權(「**華生元銷售股份**」)將轉讓予Greater Bay Capital Limited(「**買方B**」)。**買方B**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華生元租賃協議日期，**買方B**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i)由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梁先生的母親Judy Lau女士持有65%；(ii)由執行董事陳大偉先生持有20%；及(iii)由非執行董事邱國榮先生控制之公司持有15%。因此，根據上述各方間的關係，華生元**B**及**買方B**各自為上市規則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就上市規則第14A章而言，華生元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關連交易。

華生元租賃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公佈。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年內，307,540,000股股份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購回及註銷。

年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的股份詳情如下：

年／月	購回股份 數目	每股已付 最高價 港元	每股已付 最低價 港元	已付總價 港元
二零二四年一月	115,180,000	0.093	0.070	9,813,580
二零二四年九月	110,300,000	0.081	0.062	8,342,780
二零二四年十月	<u>82,060,000</u>	0.084	0.075	<u>6,628,200</u>
	<u>307,540,000</u>			<u>24,784,560</u>

董事會認為，股份的當前買賣價格並無充分反映本公司的內在價值及本集團的實際業務前景。董事對本公司的長期策略及增長充滿信心，股份回購將有利於本公司及為股東整體創造價值。

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息

董事會建議從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277港仙(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股息派付須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取得本公司股東的批准方可作實。建議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或之前派付。年內，概無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本公司股份轉讓登記。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獲取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此外，為釐定股東享有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將不會進行本公司股份轉讓登記。為符合獲取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交回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提名委員會成員組成變動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起生效，張清女士為非執行董事，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上述變動後，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即梁國龍先生(主席)、張清女士、周啓明先生、任啓民先生及馬青山先生。

報告年度後事項

除所披露者外，報告年度後概無重大後續事項。

刊登末期業績及年報

本公佈將在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uni-bioscience.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刊載。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在本公司及聯交所各自之網站刊載。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3	552,980	484,718
銷售成本		(91,912)	(91,900)
毛利		461,068	392,818
其他收益	5	8,885	13,64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12,889)	(5,551)
銷售及分銷成本		(261,555)	(241,276)
一般及行政開支		(50,685)	(47,376)
研發開支		(52,281)	(35,576)
以股本結算及以股份支付之開支		(183)	—
融資成本		(1,189)	(783)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1)	—
除稅前溢利	6	91,170	75,900
所得稅開支	7	(8,396)	(5,024)
年度溢利		82,774	70,876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項目：			
境外經營公司因貨幣換算產生之 匯兌差額		10,347	(3,281)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10,347	(3,281)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93,121	67,595
每股盈利(港仙)	8	港仙	港仙
基本		1.35	1.11
攤薄		1.35	1.1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7,818	87,247
使用權資產		20,520	16,834
無形資產		36,460	39,251
應收貸款—非流動部分		—	9,238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9,999	—
可轉換本票		409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9,444	15,473
遞延稅項資產		4,123	3,853
		198,773	171,896
流動資產			
存貨		33,777	36,39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84,437	66,165
應收貸款		30,672	6,303
結構性短期銀行存款		104,884	—
銀行結餘及現金		65,009	129,236
		318,779	238,096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48,667	63,326
合約負債		17,671	25,161
銀行借款		43,305	11,035
即期稅項負債		2,410	2,179
租賃負債		6,180	4,230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5,263	5,104
來自關連方的貸款		—	3,432
應付合營業務款項		—	323
		123,496	114,790
流動資產淨值		195,283	123,30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94,056	295,202

	附註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56,007	30,612
遞延稅項負債		2,449	426
遞延收益		260	—
租賃負債		9,695	6,990
		<u>68,411</u>	<u>38,028</u>
資產淨值		<u>325,645</u>	<u>257,174</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	59,712	63,648
儲備		<u>265,933</u>	<u>193,526</u>
總權益		<u>325,645</u>	<u>257,17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披露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而中國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由於本公司於香港上市，為方便財務報表使用者，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詮釋第5號之修訂(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該等新訂或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無對本集團於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有關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計劃於該等準則生效當日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參考自然依賴型電力的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 ²
香港詮釋第5號之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無公眾問責的附屬公司：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¹ 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自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自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生效日期待定。

有關尚未生效並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澄清了有關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確認和終止確認日期的要求，但對通過電子轉賬結算的金融負債終止確認有例外規定，以及評估金融資產合約現金流量特徵的要求，並就評估或有特徵、無追索權貸款特徵和合約連結工具提供額外指引。該等修訂亦引入了對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及具有或有特徵的金融工具的額外披露要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對實體如何呈列其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尤其強調財務業績的報告。受到重大影響的領域包括損益表中的分類和小計、資訊的合計／分解和標籤，以及管理層定義的績效指標的披露。

本集團目前正在分析新要求並評估該等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

3. 收益

收益來自銷售化學及生物醫藥產品，並在貨品控制權已轉移且貨品已交付客戶特定地點時確認。交付後，對於並無退貨保證的貨品，客戶自行承擔相關過時和丟失的風險。一般信用期限為自交付後90天(二零二三年：90天)。

在將貨品交付給客戶之前，從客戶收到的預付款及按金乃確認為合約負債。

銷售合約期限為一年或更短。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我們獲許無需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完成合約的交易價格。

4. 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董事會(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作分部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用途之資料乃按收入流基準劃分。主要經營決策者在設定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時並無彙合所識別的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分析如下：

- (a) 化學藥品 — 製造及銷售化學藥品
- (b) 生物藥品 — 製造及銷售生物藥品
- (c) 在研產品 — 產業化在研藥品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按可報告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化學藥品 千港元	生物藥品 千港元	在研產品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u>249,617</u>	<u>303,363</u>	<u>-</u>	<u>552,980</u>
業績				
分部溢利	<u>62,546</u>	<u>34,944</u>	<u>-</u>	<u>97,490</u>
其他收益				8,88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動				150
未分配行政開支				(13,982)
融資成本				(1,189)
以股本結算及以股份支付之開支				(183)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				<u>(1)</u>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u><u>91,170</u></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化學藥品 千港元	生物藥品 千港元	在研產品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u>257,865</u>	<u>226,853</u>	<u>-</u>	<u>484,718</u>
業績				
分部溢利／(虧損)	<u>73,723</u>	<u>30,496</u>	<u>(29,325)</u>	<u>74,894</u>
其他收益				13,644
未分配行政開支				(11,855)
融資成本				<u>(783)</u>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u><u>75,900</u></u>

分部業績指於並無分配其他收益、以股本結算及以股份支付之開支、未分配行政開支及融資成本情況下之各分部業績。此為向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供其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方式。

5. 其他收益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利息	1,131	1,125
應收貸款利息	800	225
結構性短期銀行存款利息	1,420	—
政府補助(附註i)	2,253	3,054
服務收入(附註ii)	3,104	9,060
雜項收入	177	180
	<u>8,885</u>	<u>13,644</u>

附註i: 政府補助主要指自中國地方政府機關收到的補助，作為本集團在獲得補助時已發生及已滿足條件的研發開支的補助。

附註ii: 服務收入主要指向客戶提供受託加工業務產生的分包收入。

6. 除稅前溢利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目：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酬、工資及其他福利	96,207	80,282
酌情花紅	12,029	3,366
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	21,236	17,402
以股本結算及以股份支付付款	183	—
	<u>129,655</u>	<u>101,050</u>
無形資產攤銷	4,383	82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058	11,281
使用權資產折舊	4,909	4,779
減：計入研發開支之攤銷及折舊	<u>(2,410)</u>	<u>(2,359)</u>
	<u>18,940</u>	<u>14,523</u>
核數師薪酬	1,761	1,755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u>91,912</u>	<u>91,900</u>
研發開支	54,694	51,950
減：無形資產資本化	<u>(2,413)</u>	<u>(16,374)</u>
	<u>52,281</u>	<u>35,576</u>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5,147	3,798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192)	1,912
	<u>3,955</u>	<u>5,710</u>
未匯出盈利之預扣稅	2,741	2,331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u>1,700</u>	<u>(3,017)</u>
	<u>8,396</u>	<u>5,024</u>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本公司獲豁免繳稅。

由於於香港經營之實體於兩個年度均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北京博康健基因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華生元基因工程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於兩年均合資格享受15%(二零二三年：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分別直至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八日及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五日期滿。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的規定，在中國內地設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申報的股息應徵收10%的預扣稅。該規定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後的收入。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管轄地區有稅收協定的，可以適用較低的預扣稅稅率。本集團的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須就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的收益，就在中國內地設立的附屬公司所派發的股息繳付預扣稅。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已取得香港特別行政區居民身份證明書，並已符合《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因此就中國預扣稅目的於二零二四曆年及其後兩個曆年採用5%的預扣稅稅率。

預扣稅是就全資中國附屬公司深圳華生元基因工程發展有限公司向全資海外附屬公司Zethanel Properties Limited分配的股息徵收，本年度企業所得稅中包含預扣稅約2,74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331,000港元)。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得出：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溢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年內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82,774</u>	<u>70,876</u>
	二零二四年 千股	二零二三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140,106	6,364,768
具攤薄潛力普通股之影響：購股權	<u>-</u>	<u>-</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140,106</u>	<u>6,364,768</u>
年內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基本盈利 (以每股港仙列示)	<u>1.35</u>	<u>1.11</u>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計算並無假設本公司未獲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原因是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計算的該等購股權的經調整行使價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價。因此，每股攤薄盈利金額與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相同。

9. 股息

董事會建議從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股份0.277港仙(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並將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62,188	39,832
減：虧損撥備	(7,395)	(4,492)
	<u>54,793</u>	<u>35,340</u>
應收票據	15,449	17,87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14,981	13,348
減：虧損撥備	(786)	(401)
	<u>14,195</u>	<u>12,947</u>
	<u><u>84,437</u></u>	<u><u>66,165</u></u>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客戶的合約的應收貿易賬款分別為54,793,000港元及35,340,000港元。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972,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900,000元)(二零二三年：993,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900,000元))。該款項乃屬無擔保、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下表為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日至90日	51,349	30,925
91日至120日	4,878	5,029
121日至180日	3,304	1,638
181日至360日	1,114	492
360日以上	<u>1,543</u>	<u>1,748</u>
	62,188	39,832
減：虧損撥備	(7,395)	(4,492)
	<u><u>54,793</u></u>	<u><u>35,340</u></u>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i) 及 (ii)	15,231	9,313
其他應付款項		10,638	15,217
應計費用		22,798	38,796
		<u>48,667</u>	<u>63,326</u>

附註：

(i) 購買貨物之平均信貸期為120日(二零二三年：120日)。本集團已制訂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時限內清償。

(ii) 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按交易日期呈報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日至30日	6,614	7,536
31日至60日	1,422	124
61日至90日	180	561
90日以上	7,015	1,092
	<u>15,231</u>	<u>9,313</u>

12.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0,000,000,000	5,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6,364,768,147	63,648
註銷股份	(i)	(393,540,000)	(3,93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71,228,147	59,712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至二零二四年十月七日支付合共24,833,000港元，以在聯交所回購307,54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每股最高價為0.093港元及最低價為0.062港元，超出普通股面值支付之溢價部分已借記至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回購之普通股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全數註銷。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支付合共5,167,000港元，以在聯交所回購86,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每股最高價為0.069港元及最低價為0.052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000,000股購回股份並未註銷。購回股份其後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數註銷。

承董事會命
聯康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梁國龍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梁國龍先生(主席)、陳大偉先生(副主席)、趙志剛先生(行政總裁)及聞亞磊博士；兩名非執行董事邱國榮先生及張清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啓明先生、任啓民先生及馬青山先生。